

西安市高陵区医院电梯日常维护保养合同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高陵区医院

乙方（维保方）：西安鸿昇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电梯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2-2017）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电梯维保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医院电梯维保项目

项目地点：西安市高陵区医院院内

项目内容：乙方为甲方指定电梯提供日常维护、故障维修、应急救援（具体电梯明细见附件 1《维保电梯清单》），维保标准需符合国家现行《电梯维护保养规则》及本合同约定。

服务期：壹年，自 2025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止。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本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及磋商补充文件；
- 3、相关服务建议书；
- 4、附件（含附件 1《维保电梯清单》、附件 2《合同金额明细》、附件 3《季度考核表》、附件 4《维保记录表（模板）》）；
- 5、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需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以上文件效力从高到低排序：补充协议>本协议书>附件>其他磋商文件。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226497.60 元（大写）：贰拾贰万陆仟肆佰玖拾柒元陆角；

金额明细：详见附件 2《合同金额明细》。

费用性质：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含 2025 年及 2026 年 21 部电梯的年检费用、人工、材料、配件、保险、检验复验、安

全防护等），不受市场价波动、实际工作量变化或国家强制性标准新增维保项目影响（新增项目乙方需免费执行）。

四、结算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双方按季度结算：

（1）每季度末月 25 日，乙方提交《季度维保工作报告》及附件 3《季度考核表》（需经甲方后勤科签字确认考核结果）；

（2）甲方在收到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审核，审核通过后，乙方开具与季度费用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甲方在收到合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上季度维保费用（扣除考核扣款后金额）。

2、若乙方未按约定开具发票或发票不合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五、维修保养要求及考核标准

（一）维保服务标准

日常维保频率（需按附件 4《维保记录表》如实记录）：

1、半月保：检查门锁装置、安全钳、限速器、导靴等关键部件运行状态，清洁轿厢及层门；

2、月保：在半月保基础上，检测曳引机润滑油位、制动器间隙，校准层门门锁触点；

3、季度保：在月保基础上，拆解检查导靴衬套、钢丝绳磨损量（磨损超直径 10% 需更换），测试应急照明及报警装置；

4、年度保：在季度保基础上，全面拆解检查制动器、控制柜电气元件，配合特种设备监管部门完成年度检验。

应急响应要求：

1、电梯困人事件：乙方技术人员需在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解救被困人员并排除故障；

2、电梯故障（如无法运行、异常声响 / 抖动）：甲方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场响应，一般故障 6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需更换核心部件）24 小时内解决（需书面说明故障原因及解决方案）；

3、24 小时保修热线：乙方需提供专用保修电话（ 18701589923 ），保证全年 365 天、每天 24 小时有人接听。

(二) 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3《季度考核表》）

考核主体：甲方后勤科

扣款规则：

违规情形	扣款比例（季度总费用）	备注
无证上岗（未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电梯修理）》）	20%/ 次	乙方需在合同生效后 3 日内提交工作人员资质复印件（附件 3 备案）
困人事件 10 分钟未到场 / 故障 30 分钟未响应	15%/ 次	不可抗力除外（需提供法定证明）
故障超 6 小时未解决（重大故障超 24 小时）	10%/ 次	需书面说明延期原因，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减免
甲方满意度评分（季度）低于 80 分	5%/ 次	评分基于使用科室反馈（占比 60%）+ 维保记录完整性（占比 40%）
未按约定提交《维保记录表》/《季度报告》	3%/ 次	逾期提交超 3 天视为未提交

解约触发条件：

- 1、季度内违规次数累计超 6 次；
- 2、单次扣款项（如无证上岗、困人超 2 小时未解救）导致甲方损失超 1 万元；
- 3、电梯因维保原因连续停运超 48 小时（影响医疗急救的，可立即解约）。

六、质量责任与保险

- 1、检验责任：因维保原因导致电梯年度检验不合格的，乙方需在 15 日内整改合格，并承担复验费用（含检测机构收费、甲方配合成本）；若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已收费用并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2、**处罚承担**：因维保不符合法规要求（如未按周期维保、配件不合格）导致甲方被质监部门处罚的，罚款由乙方全额承担，且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信誉损失（最低赔偿5万元）。

3、**保险要求**：乙方需在合同生效后10日内投保电梯责任险（保险金额不低于500万元/台），并将甲方列为“共同受益人”；保险期限需覆盖服务期（含期满后30天，应对维保遗留问题），每月5日前向甲方提交保险单复印件（未投保或保险过期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4、**安全事故责任**：乙方在维保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如人员伤亡、设备损坏），一切费用（含医疗费、赔偿金、设备维修费）由乙方承担；若事故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电梯（如急救电梯停运），乙方需按5000元/天赔偿甲方损失，直至电梯恢复运行。

七、验收

1、**日常验收**：每次维保后，乙方需填写附件4《维保记录表》，甲方后勤科在3日内现场核对（检查部件状态、运行测试），签字确认后视为本次维保合格；逾期未签字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合格，但甲方后续发现质量问题仍可追溯。

2、**年度验收**：服务期满前30天，乙方提交《年度维保总结报告》（含全年故障统计、配件更换清单、检验合格证明），甲方组织验收：

核心指标：全年电梯运行故障率（ ≤ 2 次/台）、应急响应及时率（100%）、检验合格率（100%）；

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验收确认书》；不合格的，乙方需在15日内整改，整改费用自行承担。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期限不超过15天）；

2、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仲裁或诉讼”条款作废，按本条款执行）；

3、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其他无争议条款仍需继续履行。

九、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认定：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需由甲方所在地县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气象局等法定机构出具证明文件（如地震认定书、洪水预警公告），不包括乙方自身违约（如人员不足、配件短缺）。

2、责任减免流程：

①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并说明影响范围及预计恢复时间；

②3 日内提交法定证明文件及《不可抗力影响报告》；

经甲方确认后，可延期履行合同，但乙方需采取补救措施（如协调备用电梯、增派人员）减少甲方损失；

③不可抗力持续超 30 天的，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已履行部分按实际天数结算费用）。

十、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

未按约定履行维保义务（如漏保、应急超时）：每违约一次，按合同总额 5% 支付违约金；甲方可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第三方需具备电梯维保 B 级及以上资质，费用不超过对应维保周期费用的 1.5 倍）；

逾期履行超 5 天（如未按时整改检验问题）：甲方有权解约，乙方需退还已收费用并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

擅自转包 / 分包维保业务：甲方可立即解约，乙方需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

甲方违约：

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每逾期 1 天，按应付未付金额 0.05%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金额 10%）；

无故拒绝乙方正常维保（如阻挠进场、不提供电梯使用记录）：乙方有权暂停服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需赔偿乙方因此产生的人工成本（按 200 元 / 人 / 天计算）。

十一、安全生产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日常安全管理：建立电梯安全管理制度（如日常巡检记录、乘梯安全须知），指定专人负责电梯安全，每日检查电梯运行状态（如门开关、报警装置），发现异常立即停用并通知乙方；

2. 配合维保与应急：维保前清理电梯机房、井道等区域，确保乙方作业条件；电梯发生故障（如困人）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安抚乘客、通知乙方），不得要求非专业人员擅自救援；

3. 费用与监督义务：按时支付维保费用，监督乙方是否按合同约定频次（如半月保、季度保、年度保）维保，核对维保记录的真实性，拒绝「走过场」式维保。

乙方责任

1. 规范维保作业：按 GB/T 18775《电梯维护保养规则》执行维保，重点检查制动器、安全钳、限速器等安全部件，每台电梯建立《维保档案》，记录维保内容、更换部件等信息，维保后需甲方签字确认；

2. 故障响应与救援：接到故障通知后，按合同约定时限（如市区 30 分钟内、郊区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困人故障需优先救援，救援过程需符合安全规范（如使用专业工具、避免二次伤害）；

3. 隐患告知与培训：维保中发现重大安全隐患（如安全部件失效），需立即书面告知甲方停用电梯，并提出整改方案；定期对甲方管理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如应急操作、隐患识别）。

十二、合同生效与份数

1、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西安市高陵区特种设备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

3、附件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的保密义务、质量追溯责任（维保后 1 年内）仍有效。

（以下无内容）

单位盖章：

发包方：西安市高陵区医院

地 址：西安市高陵区杏林二路555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王鹏飞

电 话：029-86912158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陵区鹿苑大道支行

帐 号：806011201421001418

单位盖章：

承包方：西安鸿昇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高陵区姬家街办杨官寨村惠民综合楼6号楼9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沈晖

电 话：1377214155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陵区泾环南路支行

帐 号：61050170574300000442

附件清单（需乙方单独签字盖章）

1. 附件 1《维保电梯清单》（列明电梯编号、型号、楼层范围、安装时间、上次检验日期）；
2. 附件 2《合同金额明细》（拆分每台电梯费用及各项服务单价）；
3. 附件 3《季度考核表》（含量化评分标准及扣款计算方式）；
4. 附件 4《维保记录表（模板）》（含半月保 / 月保 / 季度保 / 年度保检查项目）；

电梯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注册代码	设备型号	载重 (kg)	速度 (m/s)	层站	安装时间	上次检验日期	备注
1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14	HGP-B1600-2S60	1600	1.0	3/3	/	2025 年 6 月	
2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15	HGP-B1600-2S60	1600	1.0	3/3	/	2025 年 6 月	
3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16	HGP-B1600-2S90	1600	1.5	9/9	/	2025 年 6 月	
4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17	HGP-B1600-2S90 (单开门)	1600	1.5	9/9	/	2025 年 6 月	
5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18	HGP-B1600-2S90 (单开门)	1600	1.5	9/9	/	2025 年 6 月	
6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20	HGP-B1600-2S90 (单开门)	1600	1.5	9/9	/	2025 年 6 月	
7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21	HGP-B1600-2S90 (单开门)	1600	1.5	9/9	/	2025 年 6 月	
8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19	HGP-B1600-2S90 (单开门)	1600	1.5	9/9	/	2025 年 6 月	
9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22	UAX-1000-C0105	1000	1.75	10/10	/	2025 年 6 月	
10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23	UAX-1000-C0105	1000	1.75	10/10	/	2025 年 6 月	
11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25	KONE MonoSpace	1000	1.6	5/5	/	2025 年 6 月	
12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5080024	KONE MiniSpace	1600	1.0	2/2	/	2025 年 6 月	
13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9099991	ESW	1600	1.0	3/3	/	2024 年 11	
14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19099992	ESW	1050	1.0	3/3	/	2024 年 11	
15	杂物电梯	34306101262014053111	KC-WJ-300CL(6)	300	0.4	4/3	/	2025 年 3 月	
16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23059988	KONE MonoSpace	1600	1.0	3/3	/	2025 年 8 月	
17	乘客电梯	31106101262023059987	KONE MonoSpace	1600	1.0	3/3	/	2025 年 8 月	
18	自动扶梯	33106101262015080001	1200HX-EN	/	/	/	/	2025 年 6 月	
19	自动扶梯	33106101262015080002	1200HX-EN	/	/	/	/	2025 年 6 月	
20	自动扶梯	33106101262015080003	1200HX-EN	/	/	/	/	2025 年 6 月	
21	自动扶梯	33106101262015080004	1200HX-EN	/	/	/	/	2025 年 6 月	

附件 2:

合同明细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台	金额/台/月	金额/年	服务期限
1	乘客电梯	以现场为准	21	798.80	16774.8	201297.60	12 个月
2	电梯保险	/	21	100.00	2100.00	2100.00	12 个月
3	电梯年检费	/	21	1100.00	23100.00	23100.00	12 个月
备注: 1: 大包: 既提供劳务, 又免费提供大多数电梯零部件 (电梯: 曳引机、控制柜主板、曳引钢丝绳、轿厢装饰除外;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扶手带、电机、控制柜主板除外)。							
年维保费合计人民币 (大写): 贰拾贰万陆仟肆佰玖拾柒元陆角 (¥226497.60 元)							

附件 3:

电梯维护保养业绩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西安鸿昇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维保过程及质量 (25 分)	1	是否按维保计划进行维保。	4	抽查维保记录与计划对应关系。缺一次扣 3 分，扣完为止。	0	0	
	2	维保后是否有属地管理部门电梯安全监管员现场签字确认。	3	抽查维保记录。缺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0	0	
	3	是否按维保内容进行维保，是否存在缺项漏保。	4	抽查维保保养项目（内容）记录。缺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0	0	
	4	维保人员领取机房钥匙是否登记和按规定的时间归还。	4	查钥匙使用记录。缺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0	0	
	5	维保现场是否放置正在作业的警示标志及安全护栏。	3	随机抽查。缺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0	0	
	6	同一电梯故障是否因为同一个因素造成，连续维修三次以上。	4	查故障记录。缺一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7	电梯机房设备有无灰尘、地面干净整洁	3	设施、设备上有灰尘、地面卫生不干净。	0	0	
故障处理及时性 (10 分)	8	接到故障电话是否及时赶赴现场处置。	5	随机抽查到达现场时间。缺一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9	维保完成后及时给属地管理部门回复。	5	查维修记录。缺一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应急救援响应及时性 (10 分)	10	维保人员接到紧急救援电话，是否出现推诿、推延时间。	5	随机抽查到达现场时间。缺一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11	紧急救援是否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	5	随机抽查到达现场时间。缺一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定期检验 (15 分)	12	每次定期检验时，维保单位是否派人员到现场配合检验。	5	配合不及时扣 1 分，扣完为止。	0	0	
	13	是否因电梯维保不到位而导致年检不合格，需要复检。	10	一项不合格扣 2 分，扣完为止。	0	0	
记录完整性 (20 分)	14	故障的时间、故障情况、处理故障的人员、时间、故障解决的办法是否详细记录，并有属地管理部门电梯安全监管员签字。	10	缺一项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15	年度自检报告书、日常保养记录、故障记录。	10	缺一项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HSE 执行 (20 分)	16	是否遵守区医院的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	20	违反一次扣 4 分，扣完为止。	0	0	
合计: 90 分以上达标			100		0	0	
本月考核扣分 ()，得分 ()。							

安全管理员签字:

后勤科审核签字:

维保单位签字:

附件 4：维保记录表

半月保养项目内容及要求

客户名称：
电梯编号：

保养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维保项目（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是 / 否				
			#	#	#	#	#
1	机房、滑轮间环境	清洁，门窗完好，照明正常					
2	手动紧急操作装置	齐全，在指定位置					
3	驱动主机（曳引机）	运行时无异常振动和异常声响					
4	制动器各销轴部位	动作灵活（润滑）					
5	制动器间隙	打开时制动衬与制动轮不应发生摩擦，间隙值符合制造单位要求					
6	制动器作为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制停子系统时的自监测	制动力人工方式检测符合使用维护说明书要求；制动力自监测系统有记录					
7	编码器	清洁，安装牢固					
8	限速器各销轴部位	润滑，转动灵活；电气开关正常					
9	层门和轿门旁路装置	工作正常					
10	紧急电动运行	工作正常					
11	轿顶	清洁，防护栏安全可靠					
12	轿顶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3	导轨上油杯	吸油毛毡齐全，油量适宜，油杯无泄漏					
14	对重 / 平衡重块及其压板	对重 / 平衡重块无松动，压板紧固					
15	井道照明	齐全，正常					
16	轿厢照明、风扇、应急照明	工作正常					
17	轿厢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8	轿内报警装置、对讲系统	工作正常					
19	轿内显示、指令按钮、IC 卡系统	齐全，有效					
20	轿门防撞击保护装置（安全触板，光幕、光电等）	功能有效					
21	轿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22	轿门运行	开启和关闭工作正常					
23	轿厢平层准确度	符合标准值					
24	层站召唤、层楼显示	齐全，有效					
25	层门地坎	清洁					
26	层门自动关门装置	正常					
27	层门门锁自动复位	用层门钥匙打开手动开锁装置释放后层门门锁能自动复位					
28	层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29	层门锁紧元件啮合长度	不小于 7mm					
30	底坑环境	清洁，无渗水、积水，照明正常					
31	底坑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32	轿厢内安全标识、年检标志、报警照明、厅门锁孔安全标识	齐全有效					

维保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发生调整、更换易损件情况：

维保结论：

维保人员：

维保人员：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评价 / 意见：

电梯安全管理人员确认

年 月 日

☆经清洁、检查、润滑、调整、更换零部件等保养工作后功能正常项目，在是 / 否一栏内划“√”；有不正常项目但不影响正常安全使用而要求另外安排时间处理的，在是 / 否一栏内划“x”。无此项在是 / 否一栏中划“/”。

季度保养项目内容及要求

客户名称:

电梯编号:

保养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维保项目 (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是/否				
			#	#	#	#	#
1	减速机润滑油	油量适宜, 除蜗杆伸出端外均无渗漏					
2	制动衬	清洁, 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3	编码器 (位置脉冲发生器)	工作正常					
4	选层器动静触点	清洁, 无烧蚀					
5	曳引轮槽、悬挂装置 (曳引钢丝绳)	清洁, 钢丝绳无严重油腻, 张力均匀, 符合制造单位要求					
6	限速器轮槽、限速器钢丝绳	清洁, 无严重油腻					
7	靴衬、滚轮	清洁, 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8	验证轿门关闭的电气安全装置	工作正常					
9	层门、轿门系统中传动钢丝绳、链条、传动带 (胶带)	按照制造单位要求进行清洁、调整					
10	层门门导靴	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11	消防开关	工作正常, 功能有效					
12	耗能缓冲器	电气安全装置功能有效, 油量适宜, 柱塞无锈蚀					
13	限速器张紧轮装置和电气安全装置	工作正常					

维保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发生调整、更换易损件情况:

维保结论:

维保人员:

维保人员: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评价 / 意见:

电梯安全管理人员确认:

年 月 日

☆经清洁、检查、润滑、调整、更换零部件等保养工作后功能正常项目, 在是/否一栏内划“√”; 有不正常项目但不影响正常安全使用而要求另外安排时间处理的, 在是/否一栏内划“x”, 无此项在是/否一栏中划“/”。

半年保养项目内容及要求

客户名称:

电梯编号:

保养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维保项目 (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是 / 否				
			#	#	#	#	#
1	电动机与减速机联轴器 (螺栓)	连接无松动, 弹性元件外观良好, 无老化等现象					
2	驱动轮、导向轮轴承部	无异常声响, 无振动, 润滑良好					
3	曳引轮槽	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4	制动器动作状态监测装置 (制动器上检测开关)	工作正常, 制动器动作可靠					
5	控制柜内各接线端子	各接线紧固、整齐, 线号齐全清晰					
6	控制柜各仪表	显示正常 (正确)					
7	井道、对重、轿顶各反绳轮轴承部	无异常声响, 无振动, 润滑良好					
8	悬挂装置 (曳引绳)、补偿绳	磨损量、断丝数不超过要求					
9	(曳引绳) 绳头组合	螺母无松动					
10	限速器钢丝绳	磨损量、断丝数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11	层门、轿门门扇	门扇各相关间隙符合标准值					
12	轿门开门限制装置	工作正常					
13	对重缓冲距离	符合标准值					
14	补偿链 (绳) 与轿厢、对重接合处	固定, 无松动					
15	上、下极限开关	工作正常					

维保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发生调整、更换易损件情况:

维保结论:

维保人员: 维保人员: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评价 / 意见:

电梯安全管理人员确认: 年 月 日

☆经清洁、检查、润滑、调整、更换零部件等保养工作后功能正常项目, 在是 / 否一栏内划“√”; 有不正常项目但不影响正常安全使用而要求另外安排时间处理的。在是 / 否一栏内划“x”。无此项在是 / 否一栏中划“/”。

年度保养项目内容及要求

客户名称:
电梯编号:

保养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维保项目（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是 / 否				
			#	#	#	#	#
1	减速机润滑油	按照制造单位要求适时更换，保证油质符合要求					
2	控制柜接触器、继电器触点	接触良好					
3	制动器铁芯（柱塞）	进行清洁、润滑、检查，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4	制动器制动能力（制动器制动弹簧压缩量）	符合制造单位要求，保持有足够的制动力，必要时进行轿厢装载 125% 额定载重量的制动试验（符合制造单位要求，保持有足够的制动力）					
5	导电回路绝缘性能测试	符合标准					
6	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对于使用年限不超过 15 年的限速器，每 2 年进行一次限速器动作速度校验；对于使用年限超过 15 年的限速器，每年进行一次限速器动作速度校验）（每 2 年进行一次限速器动作速度校验）	工作正常					
7	上行超速保护装置动作试验	工作正常					
8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动作试验	工作正常					
9	轿顶、轿厢架、轿门及其附件安装螺栓	紧固					
10	轿厢和对重 / 平衡重的导轨支架	固定，无松动					
11	轿厢和对重 / 平衡重的导轨	清洁，压板牢固					
12	随行电缆	无损伤					
13	层门装置和地坎	无影响正常使用的变形，各安装螺栓紧固					
14	轿厢称重装置	准确有效					
15	安全钳钳座	固定，无松动					
16	轿底各安装螺栓	紧固					
17	缓冲器	固定，无松动					

维保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发生调整、更换易损件情况:

维保结论:

维保人员: 维保人员: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评价 / 意见:

电梯安全管理人员确认: 年 月 日

☆经清洁、检查、润滑、调整、更换零部件等保养工作后功能正常项目，在是 / 否一栏内划“√”；有不正常项目但不影响正常安全使用而要求另外安排时间处理的。在是 / 否一栏内划“x”，无此项在是 / 否一栏中划“/”。